

附件：

菏泽市牡丹人民医院门诊妇儿楼建设项目

招标投标方案核准意见

单位名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设计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建筑工程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安装工程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监理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主要设备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重要材料	全部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同意按上述核准意见进行招标，同时提出以下要求：

- 一、招标范围。同意招标范围按照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等内容确定。
- 二、招标的组织形式。同意由业主单位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招标代理机构招标，否则中标无效，并将招标代理机构有关材料报我局备案。
- 三、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同意招标方案有关说明中提出的对投标人的资质要求。
- 四、本项目应当至少在一家政府指定媒介（菏泽日报、菏泽信息港、大众日报、山东商报、山东经济信息网、山东省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日报、中国经济导报、中国建设报、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等）上发布招标公告。
- 五、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及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进行招标，招标行为要规范、公正、公平。
- 六、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有关部门将对该项目招标进行监督、检查。

©

